

欧力士集团交易对手方行为准则

前言

欧力士集团¹致力于在开展业务时恪守最高标准的商业道德与行为准则，无论在哪个地区运营，都坚持践行四大核心合规价值观：诚信(Integrity)、尊重(Respect)、卓越(Excellence)与坚守(Commitment)。

欧力士集团愿与包括业务合作伙伴和供应商在内的所有交易对手方²携手合作，这些合作伙伴应与我们一样致力于商业诚信，并以符合上述核心合规价值观的方式行事。我们相信，这种对道德操守的共同承诺，是基于共同价值观建立业务互信关系的坚实基础。

本《交易对手方行为准则》（以下简称“**准则**”）阐述了符合并体现欧力士集团各项核心合规价值观的行为和标准的指导原则。在涉及我集团的所有活动中，期望所有现有及未来的交易对手方：

- 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并恪守下文规定的核心合规价值观和指导原则；
- 对其自身行为及其员工和分包商³的行为承担责任；
- 采取适当措施，确保其自身及其员工和分包商理解并遵守本准则；
- 若发现需改进之处，应在必要时与欧力士集团进行磋商协调，采取适当的纠正措施。

本准则可能随时进行修订。本准则规定的条款不会以任何方式损害欧力士集团在与各交易对手签订的相关合同或其他协议所享有的任何权利和补救措施。

¹ **欧力士集团**包括欧力士株式会社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资企业以及由欧力士株式会社直接或间接有效控制的关联公司。

² **交易对手方**是指与欧力士集团旗下公司存在任何业务关系的第三方（不包括另一家欧力士集团公司、其股东集团内的任何实体或其各自的员工），包括业务合作伙伴和供应商。

³ **分包商**指由交易对手直接或间接聘请的任何第三方，无论是作为代理人、分包商、代表、顾问还是其他身份向欧力士集团（直接或间接）提供产品或服务。因此，其包括供应链中的“次级分包商”。

1. 诚信 (INTEGRITY)——道德经营，诚信守业

我们：

- 始终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包括与反贿赂和反腐败、反洗钱、打击恐怖主义融资及适用制裁、反垄断、内幕交易等相关规定，且不参与任何欺诈、非法或不道德的交易，也不与反社会势力进行交易；
- 不从事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行为，不建立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关系或持有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的权益，包括在交易对手与欧力士集团进行任何交易期间，不得雇佣或以其他方式向欧力士集团的任何员工支付报酬；
- 维护并应要求提供和交易对手方与欧力士集团业务相关的所有交易及事项的完整、准确、及时且真实的记录，并对这些记录实施适当的质量审计和合规流程。

道德标准绝不能为了业务成果或其他目的而予以妥协。

2. 尊重 (RESPECT)——尊重员工，关爱社群

我们：

- 营造包容的工作环境，确保所有员工在任何时候都受到尊重和有尊严的对待，能够在不受歧视或骚扰的情况下不断成长并产生归属感；
- 以有利于保护国际公认的人权的方式开展业务，并确保不参与侵犯人权的行为；
- 绝不容忍在其自身业务或供应链中存在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童工或人口贩卖；
- 建立并维护安全可靠的工作环境，绝不容忍任何违反员工安全规定的行为。绝不因优先考虑业务目标而牺牲安全和安保程序；
- 遵守当地法律的相关要求，尊重员工结社自由的权利。

3. 卓越 (EXCELLENCE)——创智求精，益客利民

我们：

- 以公平、诚信、开放、诚实和尊重的态度对待欧力士集团及其员工、客户和其他利益相关方；
- 保持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技能和知识；
- 努力理解欧力士集团及其员工、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并为之提供量身定制的产品与服务；
- 致力于营造包容的文化氛围，重视并尊重不同的背景、能力和观点；
- 尊重环境，遵守所有适用的环境法律法规，并以促进与当地社区及自然环境和谐共

处的方式开展业务活动。

4. 坚守 (COMMITMENT) ——恪守所托，守正护诚

我们确保：

- 欧力士集团的财产, 包括其知识产权在内, 均仅用于正当的商业目的;
- 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
- 所有个人信息和保密信息都受到保护。

交易对手方必须采取并维持相关流程, 为个人、专有及保密信息提供合理的保护, 包括其代表欧力士集团接触、收集或处理的信息。

5. 大胆发声 (SPEAK UP) ——举报合规问题

除上述核心合规价值观和指导原则外, 我们还期望交易对手方:

- 制定相关程序, 通过以下方式营造开放透明的环境, 使员工能够安心地“大胆发声”, 且无需担心遭到报复, 从而促进合规问题的报告: (i) 提供多种便捷渠道, 供员工在本着善意且免受报复风险的前提下举报合规问题; (ii) 制定相关程序, 确保合规问题得到及时、公正且符合法律规定的调查;
- 通过以下任一举报渠道, 及时向欧力士集团通报: (i) 因违反本准则所列标准而对其处以的任何罚款或行政处罚; (ii) 与欧力士集团相关活动存在的任何合规问题:
 - **欧力士集团常规联络点:** 向常规的欧力士集团业务联络点举报;
 - **欧力士集团公司:** 向与该合规问题相关的欧力士集团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其他管理层成员或法律与合规团队举报;
 - **欧力士集团合规部:** 向位于东京的欧力士集团合规部 (欧力士 GCD) 举报;
 - **举报热线:** 通过欧力士集团运营的举报热线进行举报。有关这些渠道的信息可查阅: [外部举报系统](#) | [欧力士集团](#)。

本准则中的所有规定均不得妨碍任何交易对手方或其员工根据适用法律规定的权利或义务, 向相关监管机构报告合规问题。

生效日期: 2026 年 4 月 1 日

其他参考资料：

[行为准则 | 欧力士集团](#)

[欧力士的可持续发展与可持续发展政策 | 欧力士集团](#)

[我们的人权方针 | 欧力士集团](#)